

证券代码：300601

证券简称：康泰生物

公告编号：2023-061

债券代码：123119

债券简称：康泰转 2

## 深圳康泰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康泰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9月15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 （一）机构信息

##### 1、基本信息

机构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2年3月2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首席合伙人：谭小青先生

截止2022年12月31日，信永中和合伙人（股东）249人，注册会计师1,495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超过660人。

信永中和2022年度业务收入为39.35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为29.34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为8.89亿元。2022年度，信永中和上市公司年报审计项目366家，收费总额4.62亿元，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批发和零售业，金融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采矿业等。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237家。

#####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信永中和已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投保职业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 2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信永中和近三年无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 3、诚信记录

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的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11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32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人次、行政处罚 6 人次、监督管理措施 23 人次、自律监管措施 5 人次和纪律处分 0 人次。

## (二) 项目信息

### 1、基本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王建新先生，2004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1994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6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3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超过 5 家。

拟担任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罗东先先生，1995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0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0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23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超过 5 家。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侯光兰先生，2009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09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9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19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 4 家。

###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王建新先生、签字注册会计师侯光兰先生近三年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无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等情况。

罗东先先生近三年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无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等情况，其因审计中存在部分程序执行不够充分等问题，于 2020 年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四川监管局给予采取监管谈话、出具警示函的监督管理措施，已整改完毕。

### 3、独立性

信永中和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 4、审计收费

2023 年度审计费用将根据公司业务规模、行业标准以及审计服务需投入的审计人员数量和工作量等实际情况，在遵循公允合理定价基础上与信永中和协商确定。

##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 1、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查阅了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资质、人事信息、业务规模、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记录等证明材料后认为，信永中和具备证券、期货从业执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满足公司 2023 年度审计工作的要求。审计委员会同意将聘任信永中和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

### 2、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经认真审查信永中和的审计从业资格和其担任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期间的审计履职情况，发表事前认可意见，认为：信永中和具有从事证券相关业务资格，具有丰富的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经验，其在担任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期间，勤勉尽责，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准则，履行了审计机构的责任与义务，出具的报告内容客观、公正。本次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有利于保障公司审计工作的质量，保护公司及股东的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全体独立董事同意聘任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审议本议案后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信永中和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其在对公司各专项审计和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过程中，严格遵守国家有关规定以及注册会计师执业规范的要求，严谨、公允、客观地进行独立审计并及时为公司出具专项报告，报告内容客观、公正。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全体独立董事事前认可，续聘程序符

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全体独立董事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为公司 2023 年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3、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3 年 9 月 15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董事会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审计工作量和市场价格水平、实际审计范围等决定 2023 年度审计费用及办理签署服务协议等相关事项。

### 4、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2、《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第四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事前认可意见》
- 4、《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5、《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6、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营业执业，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深圳康泰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9 月 15 日